中共河北省地震局党组文件

冀震党〔2021〕29号

关于王立军、李士杰2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中心站，机关处室、直属事业单位:

根据中国地震局党组《关于李士杰同志任职的通知》(中震党发〔2021〕90号)，2021年4月7日中国地震局党组决定，任命李士杰同志为河北省地震局二级巡视员。

根据中国地震局党组《关于王立军同志任职的通知》(中震党发〔2021〕118号)，2021年4月20日中国地震局党组决定，并征得中共河北省委同意，任命王立军同志为河北省地震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，试用期一年。

经2021年5月18日河北省地震局党组会研究决定，免去王立军同志办公室主任职务、一级调研员职级，免去李士杰同

志一级调研员职级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共河北省地震局党组

2021 年 5 月 18 日

抄送：各市（含定州、辛集市）地震局（防震减灾局），雄安新区应急管理局。

河北省地震局办公室　　2021 年 5 月 18 日印发